

# 窺探西方美學金字塔

——宮布利希《藝術的故事》導讀



元智大學藝術與設計學系 副教授

鄒淑慧

人類最早的藝術從十九世紀在法國和西班牙山洞被發現的一萬多年前開始，到近年往前推估到可能六萬年前就有洞穴藝術，地理區域更從唯一的歐洲延伸到亞洲、中南美洲和澳洲等地，陸續發現到更多或更早的藝術起源。如此漫長的藝術發展要如何涵蓋在一本書裡，而且讓人感到可以自由遨遊或受益良多，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藝術的故事》（*The Story of Art*）是全球最知名、最暢銷，被推崇為「藝術史聖經」的藝術書籍，一直是美國的大學和研究所課程最常使用的藝術教材之一。從 1950 年出版以來，始終列在暢銷藝術書單上，至 2019 年，至少賣出超過七百萬冊，有三十種語言的版本。英文版最新版為第 16 版，各種線上版也能在網路上方便尋獲。為它寫過書評的文字無以計數，多半人認為這本書適合各種年齡層和不同背景，是一本集結藝術知識和作者智慧的總成，如同西方美學的金字塔，讀者可以從中找到滿足自己的區塊，從美術脈絡的發展裡去理解我們居處的熟悉世界或完全陌生的外來文化。

## 給年輕人閱讀的入門書

《藝術的故事》中文版最早出現在 1991 年，在這之前，英文版已經做過多次的內容修訂（1958、1960、1966、1972）。中文版由聯經出版，譯者服務於中部某私立大學圖書館，筆名「雨云」，從未在書上介紹自己的學、經歷，但之後陸續有數本藝術書刊的翻譯出版，也曾為《雄獅美術》月刊寫過藝文報導。從學術角度來看，此書譯者

雖然身分如謎，但並未削減此書在臺灣的銷售量，無論對美術相關科系學生或一般讀者而言，這本書既可當做窺探西方藝術脈絡的入門書，也可做為想深入祕境體驗藝術真諦的指引燈。

此書作者宮布利希爵士（Sir Ernst Hans Josef Gombrich，1909-2001）出生於奧地利維也納的藝文世家，在維也納大學完成藝術史博士學位。之後全家遷居英國倫敦，自 1959 年至退休都在倫敦著名的瓦堡學院（Warburg Institute）教書。該校因第二次世界大戰之故，由德國漢堡轉移到倫敦，被視為是培育西方思想史的重要搖籃之一。宮布利希在瓦堡學院擔任院長一職長達 17 年（1959-1976），之後曾在牛津、劍橋、哈佛、康乃爾等名校擔任客座，1972 年受封勳爵。畢生著有多本藝術書籍，如於 1935 年出版的《寫給年輕人的簡明世界史》（*Eine Kurze Weltgeschichte Fur Junge Leser*）、1960 年出版的《藝術與錯覺：圖畫再現的心理學研究》（*Art and Illusion: A Study in the Psychology of Pictorial Representation*）、1979 年出版的《秩序感：裝飾藝術的心理學研究》（*The Sense of Order: A Study in the Psychology of Decorative Art*）……等。《藝術的故事》出版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後，心靈亟需療癒的 1950 年，定位為給年輕人閱讀的入門書，在天時、地利、人和下，一出版即大受好評，樹立了宮布利希個人鮮明的學術形象。之後，他開始著書不斷，並在歐美各國講學，穩固其在藝術領域的重要一席之地。

## 只有藝術家而沒有藝術

除西方藝術史，宮布利希對藝術心理學和哲學領域亦感興趣，因此可明顯窺見《藝術的故事》在研究方法上是以「人」為中心所演繹出來的藝術發展史。在此書的最開頭，他最有名卻也最難理解，至今仍有許多不同觀點的一句話：

世上只有「藝術家」而沒有「藝術」。

There really is no such thing as Art. There are only artists.

他的藝術觀明顯認為藝術的歷史其實脫離不了與「人」的關係，藝術史是有關於人的歷史，是藝術家持續不斷努力的結果，因此，藝術家是藝術世界裡最重要的一環。

這本書對於「藝術家如何創造作品」特別注重，他最想告訴讀者的是有關藝術家的所作所為，如創作技法。但是，他又認為藝術隨著時代腳步不停改變，所以沒有所謂的「藝術」這回事，不過是不同時代的創作者在他的歷史情況下，作出什麼樣的藝術結晶和如何作出來而已。因此，時間的順序有一定的重要性，因為不同時代的「藝術」，其本質也不斷產生變化。《藝術的故事》所探討的內容以繪畫和雕刻為主，建築為次，編排按時代編序，總共 28 章，涵蓋史前時代到二十世紀前半葉的世界藝術發展，以西方藝術脈絡為主軸。在每個章

節裡，可以閱讀到同時期但不同地區的歐美主流發展，非西方藝術占全書比例相當小。嚴格來說，只有在第二章提及埃及和兩河流域藝術，以及第七章以回教藝術和中國藝術為主，但扣除插圖，文字敘述不及 5 頁，可謂少之又少。

## 用詮釋性詞彙幫助理解

乍看之下，一本長達 28 章的書籍確實容易令人生畏，但撇開藝術史如何隨著長達數萬年的西方歷史脈絡發展，宮布利希在每章的章名前用簡潔語言為每個斷代或區域做出他個人對該時代的闡釋。如史前時代是「奇妙的起源」；古希臘羅馬時代是「偉大的覺醒」、「美的國度」和「世界的征服者」；中世紀進入「道路岔口」、「教會即鬥士和凱旋者」、「世界的征服者」的黑暗混亂時代；文藝復興以後，「人」的地位明顯提升，從「朝臣與市民」到「現實的征服」，藝術發展走向各種技術與觀念的創新，如「傳統與革新」、「和諧的獲致」、「光線與色彩」；接著，學院開始陸續創建，歐洲北方盛行的「新學識的傳播」，導致「藝術的危機」產生，藝術家開始融合「觀察與想像」的態度持續往前邁進；在前有傳統，後有突破的「威力與榮光」韜光養晦下，藝術進入「理性的時代」，熱烈進行各種「傳統的打破」與「永遠的革新」；直到二十世紀新時代的藝術創作毅然決然地甩開過去的束縛，邁向「新標準的追求」和「實驗性的藝術」，象徵著新時代的大鳴大放，稱之為「現代主義的勝利」。

這種用詮釋性詞彙來串聯的章節名稱可以幫助讀者理解整個藝術發展的脈絡，最後一章落在二十世紀前半葉的現代主義時期，章名叫做「一個沒有結尾的故事」。宮布利希明顯指涉藝術仍然不斷在發生和前進，藝術的故事在歷史軸輪的轉動下，新的故事仍不停產生，藝術是一個還沒有走到結尾的故事。他在〈序〉中詮釋自己的藝術史觀是

各種傳統不斷迂迴、不斷改變的歷史，每一件作品在這歷史中都既回顧過去又導向未來。

簡單說，他認為藝術是藝術家在傳統中不斷重組和改造的過程，藝術品無法與過去切割的同時又能預見未來的發生，藝術的創造因此也是一種生生不息的傳承和革新。

《藝術的故事》之所以能一直熱銷，與宮布利希嚴格要求內容不斷精進有關，出版至今，其因應時代潮流之需，經過多次的改版設計，包括修訂內容、補充遺漏、增添彩圖、放大字體、改換紙張、加入年表、更新書目、新製地圖、增加藝術圖書註記等，在在都是為了使之變得更好的目標而努力。在幾次新版的序言中，可以感受到宮布利希在這本備受推崇的書上所做的各種精進變更，雖然不一定能滿足所有讀者的期待，但仍能明確標註此書的二十大特色，落實他於第 15 版的〈序〉中所說，希望讀者將此書「當故事來玩味，其宗旨初不拘於課

本之用，尤其不是以參考工具立意」的期待。

## 以說故事的方式引領進入藝術

其特色之一是以「故事」之名吸引讀者。宮布利希看待藝術史的問題，強調「人」的重要性，藝術的發展以「藝術家」為中心，藝術家所完成的作品涵蓋創作動機、社會背景、視覺形象、技法觀念等，這些都脫離不了藝術家或人的因素，所以藝術是藝術家和作品的關係。他選用最通俗的名稱為書籍定名為《藝術的故事》，以滿足一般人對「故事」的吸引和喜好，且特別強調這本書是關於人們製作好圖像的故事。他認為「藝術」是人們製作圖像的故事，經過他的專業和價值判斷後，精心挑選出好的作品，所以這本《藝術的故事》是關於製作好圖像或好藝術的故事。換言之，宮布利希試圖扮演一個「說書人」的角色，以說故事的方式引領讀者進入西方藝術發展的大山大海。為了強化這是跟人有關的「故事」，他在新的修訂版中選錄一些特具該時代意義的藝術家，針對藝術家生活和所處情境的插圖，讓讀者理解藝術家從遠古時代到二十世紀在社會裡的角色和地位是如何改變。

他在第 16 版的〈序〉中自豪地說：

本書甚為藝術愛好者和學生所喜愛。原因無它，只因為本書讓他們看到藝術的故事如何連貫在一起。

事實上，以「故事」之名吸引讀者的策略卻常引人詬病，畢竟這是一本關於藝術史的書籍，書裡的「故事」與一般人期待的稗官野史或風花雪月有落差。書中的「故事」是以藝術的史實為根據，用藝術方法學的書寫模式，環繞時代、藝術家、作品三大元素去敘述人類創造藝術的來龍去脈。如果讀者是衝著書名上的「故事」二字而被誤導來的，或許會感到失望。

## 提到的作品均有插圖

其特色之二是強調內容的簡潔易懂。著作等身的宮布利希在初版的序言裡開宗明義表示《藝術的故事》在撰寫的時候，鎖定的是十幾歲的年輕讀者，但又覺得成年人來讀此書有何不可。他在第 16 版的〈序〉說：

悲觀的人有時告訴我，在這個電視與錄影帶時代，大家已經失去讀書的習慣，尤其學生大多缺乏以讀完一整本書為樂事的耐心。我和一切作者一樣，只有希望悲觀論者所言不中。

這本書一開始就是設定為初學者的入門書，既是藝術史書，又可當成提升鑑賞能力的藝術欣賞書。他強調自己用很簡單的語言來述說藝術的各個故事，但前提是把所討論的作品放在適當的歷史背景上，讓讀

者能夠明瞭每個時代的大師創作藝術的目標為何，並希望對讀者在藝術欣賞的過程中有所助益。

為了契合入門書的目標，讓初學者能輕鬆學習和理解他所描繪的藝術世界，宮布利希採取三個原則，包括少用專門術語、選擇性的藝術家和作品數量、作品均附插圖。過多的術語或專門辭彙可能減低閱讀的樂趣，無止盡的藝術家名字或作品清單可能讓人覺得心煩氣躁，他希望最後的樂趣是留給讀者用自己清新的眼光去認識或理解藝術這回事。他承認取捨作品是一件「悲傷的消除工作」，選擇的前提是他自己覺得具有特色的真正藝術品和自己真正親眼看過的作品。他希望用文字和圖像來述說藝術的故事，所有文中提到的作品均有插圖幫助讀者充分理解內容。每次的修訂都會大量增加彩圖或放大尺寸，同時兼顧印刷品質的提升，而且強調盡可能就近對照插圖，毋須翻頁。這些不斷力求精進的大小改變都是想幫助入門者在專業知識有限的基礎下，能夠比較沒有壓力地學習藝術和培養審美觀。

## 用心理解「導論」的文字

如果說這是一本「藝術史入門書」，對中文版讀者來說，或許有點沉重。臺灣版的《藝術的故事》頁數近七百頁，對一般人來說，特別是年輕學子，不論是書的重量或定價都可能感到一定程度的壓力。筆者認為這是一本需要一點時間累積來培養感情的書，主要原因包括文化隔閡、篇幅太大、翻譯限制等。此書內容以西方藝術為主，對

臺灣讀者而言難免有文化理解的落差。宮布利希原本就認定自己是在「說故事」給讀者聽，娓娓細述的書寫習慣常常導致一個段落可能超過1頁以上的長度，而譯者似乎過度想保留作者的學術寫作習慣或文氣，導致有時候堆積太多修飾詞彙，以至閱讀起來讓人感到吃力。這些侷限對美術科班學生或許不是太大難處，但對非科班學生或一般讀者來說，可能會是一大障礙。

藝術背景有限的讀者要如何保持著好心情和態度，與《藝術的故事》好好相處呢？

無可否認地，《藝術的故事》絕對是宮布利希結合知識、智慧和個人偏好的傑作，如果要順著他的原意充分理解此書，導論是很大的關鍵。此書導論的篇名是「藝術與藝術家」，可以看出作者論述的最大前提。開頭二句話已成為經典名言：「世上只有『藝術家』而沒有『藝術』。」他認為所有藝術品的發生端在藝術家，沒有藝術家就沒有藝術這樣的東西，無論是作品本身或藝術觀念，其實都是藝術家透過某些技術和手法去完成的。其明白告訴讀者，唯有透過藝術家實實在在的行動和技藝才會產生藝術這樣的東西！沒有藝術家，藝術也就不存在。換言之，這本書是在教導我們一種「觀看藝術」的方法，理解藝術家的創作意圖、表現手法和意涵之後，才能真正體會藝術的存在與本質。因此，要如何真正理解宮布利希的藝術史觀和這本書的主要論述，我的第一個建議是花點時間用心閱讀和盡力讀通「導論」的內容。

## 自由享受個人的感動經驗

每個人對美醜事物的欣賞或感知大不同，與藝術品產生共鳴感的經驗也必有所相異，導論中提及「大多數人都樂於在畫中看到他們在現實生活中喜歡看到的東西，這是一種相當自然的偏好」。建議此書讀者能順著自己的喜好去尋找能打動自己的藝術品，再從文本當中理解時代背景、表現手法、作品特徵與意涵等。不一定要按照書中章節順序閱讀，更不用過於在意拗口的外國人名或地名、抽象的作品名稱、讓人頭昏的年代等擾人資訊。把此書想像成是「coffee table book」，放任自己的感受，自由翻閱能觸動自己的篇章，輕鬆享受精美彩色插圖帶給自己的愉悅感，把所見、所感化為一種動力之後，再來進行進一步的所知或深度探索的滿足感。簡單說，明白自己的感受遠比理解藝術家的技法觀念或風格潮流來得更重要。

## 敞開心胸探索不一樣的世界觀

此書的分類被放在「藝術史」，有趣的是，2009年，知名的藝術評論學者艾金斯（James Elkins）卻撰文分析宮布利希不能歸屬為藝術史學家的十大理由。學術世界的論戰在所難免，如果《藝術的故事》不是一本正規的完整世界藝術史書籍，把它當成是一本「文化史」來閱讀又何嘗不可？宮布利希認為藝術因時間和地點的不同，可能代表各種不同的事物，或者說被人們稱為「藝術品」的東西並不是什麼奧

妙的結晶，只是創作者為人類製造的產品而已。而這個產品是不同時代的藝術家在對所處的世界進行某些觀察之後，用自己擅長的藝術手法呈現出來，形成一扇扇能讓觀者看到不同世界的窗景。換言之，藝術品是藝術家體現我們存在世界的各種表達或表現，不論藝術家使用什麼樣的風格傳遞訊息，我們可以透過書中的內容回到過去，如同旅行探險，在享受審美樂趣之餘，又可愉悅地看到不一樣的文化生活和世界觀。

## 建構屬於自己的藝術地圖

宮布利希始終強調此書是為那些想對一個奇怪且迷人的領域做初步認識的人所寫的，因為它可以為進入花園裡的新來者展示一個藝術的大略形勢。但因為此書文字撰述的密集量，讀了後頁就可能就忘了前頁，很容易讓人產生挫敗感，所以有些讀者會邊讀邊做筆記，但這知易行難，且有可能會破壞品味藝術的審美樂趣和愉悅經驗。毋須對書中的每個重要資訊太過在意或期待自己對每個藝術家、每個作品如數家珍，不妨順著自己的喜好和方式，把自己對美的感受力、藝術的品味或新世界的看法交織成一個自己專屬的心靈地圖，讓自己駐足在自己想要的探險旅途上。

## 讓人各取所需的美學之塔

常常聽聞一般人覺得藝術很難懂，年代久遠的傳統作品可能有時

代背景的疏離或特定文化意涵的隔閡障礙，二十世紀以後的近、當代作品似乎又讓人覺得天馬行空，難從表象去窺探作品全貌或理解作者動機。坊間的藝術書刊更是多如牛毛，讓人眼花撩亂。《藝術的故事》是否是最佳的選擇，見仁見智，至少這是一本經過重量級學者用心良苦所建造的一座西方美學之塔。無論是想要全盤了解藝術史脈絡的進階者，或只是單純想要欣賞藝術之美的入門者，應該都能各取所需，從中窺探藝術的究竟。藝術本來就是很難界定的一個學門，面對藝術家嘔心瀝血創造出來的作品，不同的人、時、地會有不一樣的感受、解讀或意義，更重要的是如何讓自己從每一次的經驗中發掘新的東西，充分享受藝術賞析的樂趣。

讀萬卷書不如行萬里路，這本書只是一個藝術之旅的起程點，能看到真正的藝術品在自己的眼前才是學習藝術最美妙的高潮點，每一個對藝術有興趣的同好，出國旅行時別忘記安排幾場美術館探險之旅！

## 參考資料

- 宮布利希 (E. M. Gombrich) 著，雨云譯，《藝術的故事》，臺北：聯經：2015。
- 理查·雄恩 (Richard Shone)、約翰·保羅·史多納 (John-Paul Stonard) 著，王聖智譯，《藝術史學的世界觀：從宮布利希與葛林柏格到阿爾珀斯及克勞斯》(THE BOOKS THAT SHAPED ART HISTORY from Gombrich and Greenberg to Alpers and Krauss)，臺北：典藏藝術家庭：2017。

- James Elkins (2009). “Ten Reasons Why E. H. Gombrich Is Not Connected to Art History.” *Human Affairs*, 19, 304-310.

